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江宁街道办事处陆郎郁林农贸市场管理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陆郎郁林农贸市场管理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南京华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南京华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 期：2025 年 7 月 28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我单位于 2025 年 1 月 8 日成立，无上年度数据，附小微企业查询截图。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我要查政策](#)[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我要学知识](#)[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南京华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Q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 南京华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115MAE9341B4F

成立日期: 2025年01月08日

登记机关: 南京市江宁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尾页